

# 神所認識的僕人

梁潔瓊



論到僕人，我們的腦海難免浮現出一個社會地位卑微、自我形象低落、馬不停蹄地工作的畫像。其實聖經所勾勒的「僕人」更多強調的是他的心態，他有一個願意服事人的心，而用行動展示，所謂涵於內、形於外。當我們注意僕人要做甚麼的時候，或許更需要學習怎樣培養一個僕人的心志。因為我們持定一種透過服事人來服事神的心態，那麼我們就會儆醒服事。就像基督的前提是：「我來了是要照你的旨意行。」(來十7)所以祂的服事哲學就是：「人子來，並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，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。」(可十45)這就是神為祂預備了身子的目的。若服事的最終目的是要用性命來成全他人的話，那麼在服事過程中就不會計較身份、名利、得失，而是要對方被成全。所以耶穌的領導學就是：「你們中間，誰願為大，就必作你們的用人；在你們中間誰願為首，就必作眾人的僕人。」(可十43-44)祂更以身作則。當今領導學上膾炙的口語是「僕人式的領導」，而我們所熟知的領導實踐大師也說：「僕人心態是領導學的第一課」。<sup>1</sup> 服事他人，事實上說明了是一種剛強而不是懦弱，是一種自信而不是一種自貶。它需要超越許多文化、社會及個人的意識傳統，才能跨出這一步。

讓我隨筆從舊約人物摩西的身上，描繪一個僕人的特質。

一般的印象中，摩西是在一種豐功偉蹟襯托下的英雄。神藉他行了許多神蹟，帶領數百萬男女老少過紅海，導引了一個民族的誕生；他更領受了為後世歷代所模仿的律法綱領，監督了最精密的會幕建設，在自然主義的平台上架構了獨一真神的神學；他也為現代的猶太教奠下一種可循的宗教基石。不錯，他是以色列民族一個劃時代的人物，但他更是自古至今普世基督徒屬靈的典範。聖經不多重複他轟

轟烈烈的壯舉，但卻屢次肯定他的心態和品格，因為正確的心態產生正確的認知，正確的認知才能操練成熟的僕人品格。希伯來書的作者甚至引述摩西說明基督的忠心：「祂(基督)為那設立祂的盡忠如同摩西在神的全家盡忠一樣……摩西為僕人，在神的全家誠然盡忠。」(來三2、5)<sup>2</sup> 我們就從這節經文所提示的三點來學習：我的僕人、在我全家、盡忠。而這些特質都是摩西與神先後三次相會中孕育而成的。

## 認知僕人的身段

摩西第一次與神相會是在出埃及記第三章。神呼召摩西，徹底調整了他的心態和身份——他是神的僕人。那是他從40年的「逃亡」與「自閉」<sup>3</sup> 中走出的第一步。摩西曾經從至尊王子地位認同奴隸同胞的文化層與社會階層(創四十三32)，如今他淪為牧羊人，那是埃及最卑視的社會階層(創四十六34)。神藉著40年的牧人生涯，徹底洗滌他那埃及高層王族之傲慢與自負，又使他自卑的情結因為回應神而被解開。所以出三11「我是甚麼人，竟能……」是自然的反應。神沒有從摩西的觀點來否定他，神從祂自己的觀點來肯定摩西。「我是誰」是摩西的自我否定；「我就是我是」是神的自我承認。摩西是誰不重要，重要的是認識呼召他和差他的是誰。但是，回應作僕人的呼召仍然有一個陷阱，他似乎要立刻重拾主導的地位。所以摩西第一次見法老無法完成使命時說：「主阿，你為甚麼苦待這百姓呢？為甚麼打發我去呢？自從我去見法老奉你的名說話，他就苦待這百姓，你一點也沒有拯救他們。」(出五22-23)僕人不能強求神在自己預定的時空成就甚麼，乃是神在祂的計劃中要用他完成甚麼！按神的自我啟示重整「主僕」的位置是重要的。人要認識神，才能從新的角度看自己、認識自己，繼而在神的計劃裡面找到自己僕人的定位。僕人首先要有一個認知，像基督一樣：「祂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，反倒虛己，取了奴僕的形樣……自己卑微，存心順服，以至於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」(腓二6-8)曾幾何時，多

少僕人從「深感不配」開始，很快就得意忘形變成「喧賓奪主」。耶穌在客西馬尼園說：「不要照我的意思，只要照你的意思。」正是一個僕人正確的認知！願所有服事者效法基督。

## 操練僕人的生命

摩西第二次與神相會是在出埃及記第十九至二十章，他明白神對百姓的終極計劃是要建立健康的「神民」關係(出十九5-6)。摩西的使命一方面是將「以色列人從埃及領出來」(出三10)，另一方面是帶領「百姓歸耶和華……為聖潔的民」(申二十六19)。僕人領袖的重要職責是帶領百姓到達神要他們到之境地。聖經給摩西劃定的服事範圍是「在我全家」——面對這一群擁有「奴隸心態」的百姓，摩西明知他們是不肯掙脫舊有經驗綑綁的人，但是摩西以身作則——脫下皇袍，穿上奴衣，和他們認同，伏在至高者的權下。在摩西生命的操練中，我們看見幾個僕人領袖的榜樣：

**首先**，他任勞任怨。這是一個艱鉅的使命，他帶領的是龐大而散漫的群眾。他的工作包括解決糧食、爭訟、叛逆、外敵的問題，更要清楚領導方向。惟有在困境中，摩西才經驗到神的資源和能力沒有縮短，而他的僕人特質也被雕塑出來。

**其次**，摩西面對多次的攻擊、群眾的壓力，他的姿態總是：靜默、俯伏、代求，<sup>4</sup> 因為他知道神才是那一位仲裁者。

**最後**，他給予百姓及時的教育。摩西的謙和不等於他在真理上妥協：他讓貪求肉食的百姓知道，他們的怨言是向神發的；讓可拉黨知道，他們要安於神給他們的位份；他指責拜金牛犢的罪嚴厲而毫不含糊；他多次向百姓清楚陳明神的計劃和終極的心意。

謙和的榜樣、正確的教導、勇敢的斥責、明確的方向，摩西絕對給現代的僕人一個模範和挑戰。神要信徒抵達那一個階段呢？現今教會是按全面真理教導嗎？是指責或遮掩會眾的罪行呢？領袖願意操練活出僕人的樣式——不斤斤計較、寧可不得、甘願成為那一粒落在地裡死了的麥子

嗎？在這些的反省中，最重要的應該是領導者生命品格的問題了。畢竟領導是一種品格的影響力，而不是一種權位！不少工人頻頻換工場，帶著包裹起來的品格缺憾進入另一環境，問題遲早再暴露出來，又何從談及操練成熟、按著神的心意有效的服事呢？

## 堅持僕人的託付

摩西第三次與神相會是在出埃及記第三十二至三十四章。我們看見摩西的僕人精神昇華，展示出一種毫無私心、不為自己的胸襟。他只求主人的名譽不受損毀，和為所託付的使命得以成就而堅持。我們只要引述一次事件便能說明這種高貴的僕人情懷：在摩西上西乃山領受律法，40天之久遲遲未下山，百姓不耐煩去拜金牛犢後，神發烈怒要殺戮他們：

神對摩西說：「我看這百姓真是硬著頸項的百姓。你且由著我，我要向他們發烈怒，將他們滅絕，使你的後裔成為大國。」摩西便懇求耶和華他的神說：「耶和華啊，你為甚麼向你的百姓發烈怒呢？這百姓是你用大力和大能的手從埃及地領出來的。為甚麼使埃及人議論說『他領他們出去，是要降禍與他們，把他們殺在山中，將他們從地上除滅』？求你轉意，不發你的烈怒，後悔，不降禍與你的百姓。求你記念你的僕人亞伯拉罕、以撒、以色列。你曾指著自己起誓說：『我必使你們的後裔像天上的星那樣多，並且我所應許的這全地，必給你們的後裔，他們要永遠承受為業。』」於是耶和華後悔，不把所說的禍降與他的百姓。（出三十二9-14）

摩西情詞迫切所爭取的，首先是為著神在

埃及人眼前的榮耀不受虧損，其次是為著神對列祖立約的信實不廢棄，最後是為著百姓的好處，盼望他們仍然享有盟約中所建立的「神民」關係。他完全不在意神要使他的後裔成為大國的思想。摩西的事奉完全無我，他一切的努力不是在建立自己，所以聖經給摩西最頻繁的稱許是「盡忠」。摩西向誰盡忠？摩西對那召他的神、對那託付他的使命和這群他所牧養的百姓盡忠。他竭盡心力要看到神的計劃成就，對比現今一些以自我為中心、為利害衝突、爭奪弄權、建立個人聲譽和事工帝國的「服事」型態，實在是一種諷刺！原來聖經整體的教導——「所求於僕人的是他有忠心」<sup>5</sup>——還不僅是將手中的工作完成而已，摩西的堅持給我們設下了無限進步的空間！

讓我們仿效摩西，追求成為「耶和華面對面所認識的」僕人！

## 註釋

1. John Maxwell, *The first step to leadership is servanthood*.

2. 另見「我的僕人摩西不是這樣，他是在我全家盡忠的」（民十二7），「摩西為人極其謙和，勝過世上的眾人」（民十二3）。

3. 摩西在曠野40年是逃避面對責任，他牧羊40年導至他有自閉性的形象低落。

4. Robert Clinton, *Moses Desert Leadership*, p.11-15, 'Leaders called to a ministry are called to intercede for that ministry.' John C. Maxwell, 'A leader lives with people to know their problems. A leader lives with God in order to solve them.'

5. 見林前四2；太二十四45-46；太二十五21、23。

（作者為北美中華福音神學院院長）

